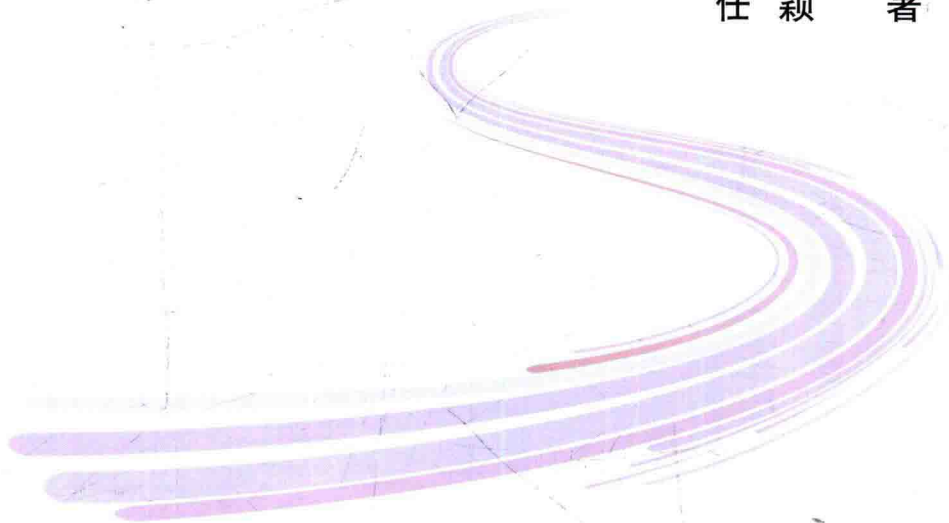


中国的人权话语 及规范治理

ZHONGGUO DE RENQUAN HUAYU JI GUIFAN ZHILI

任颖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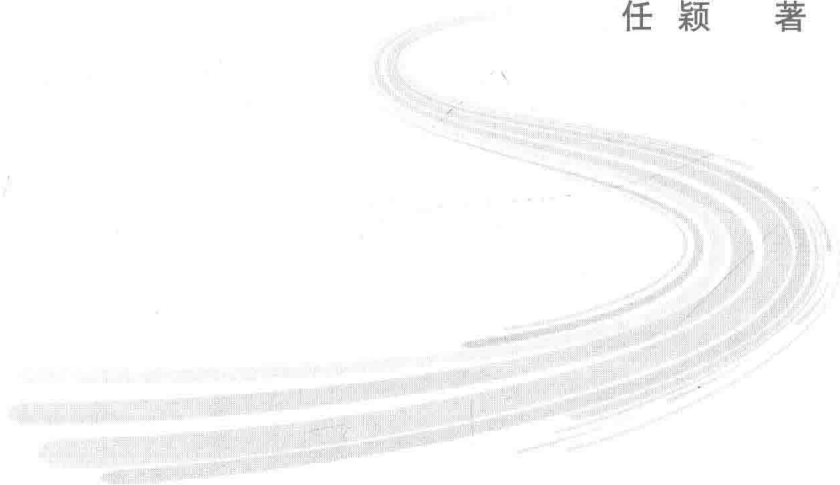


人民出版社

中国的人权话语 及规范治理

ZHONGGUO DE RENQUAN HUAYU JI GUIFAN ZHILI

任 颖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李椒元

装帧设计:徐 晖

责任校对:吕 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的人权话语及规范治理/任颖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9
ISBN 978-7-01-017933-9

I. ①中… II. ①任… III. ①人权-研究-中国②马克思主义-人权-研究
IV. ①D621.5②A811.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73118 号

中国的人权话语及规范治理

ZHONGGUO DE RENQUAN HUAYU JI GUIFAN ZHILI

任颖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毅峰迅捷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7 年 9 月第 1 版 2017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16

字数:240 千字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978-7-01-017933-9 定价:35.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序 言

人权是当代法学研究的基础性范畴,人权建设水平成为国际社会评价一国发展指数的重要指标。与此同时,也出现了对人权概念的歪曲、对人权成就的诋毁及双重标准的背谬。在全面深化改革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的背景下,人权话语权研究对国家建设与社会发展良好环境的保障具有重要意义,是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哲学社会科学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服务具有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话语体系建设的有益探索。

人权话语权是一国制度性话语权的重要体现,作者选取规范治理作为切入点恰当且具有现实意义,在攻读博士期间对国家治理法治化的潜心钻研也为这一研究的展开奠定了理论功底。书稿服务于什么是人权话语权的生成路径、怎样以人权法建设提升中国的人权话语权问题的解决,以人权话语及规范治理为视角,以人权历史文化资源、指导思想、建设方略为基础,分析了人权话语权的本体理论支撑、规范理论支持、运行理论基础、评估理论保障,论述以和谐性、人民性、平等性为特征的中国盛世善治与权利精神的气度与气质,为体系化的中国人权论域的确立贡献力量。

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为人权法制向人权法治的进阶提供了重要指引,为中国人权话语建设创造了重要契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作者以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推进人权法治建设、全面推进国内与国际人权事业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及全面从严治党的人权关涉为指导,阐述了中国的人权哲学基础、人权本体、人权形态、人权价值、人权规范、人权运行、人权指标,以全面深化改革促进人权制度现代化、以人权保障法治化提升改革的协同性,对中国人权话语权的提升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

在当今国际社会中,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和谐型人权话语与以自由主义为指导的个体人权话语形成了两种不同的人权论域,二者源于不同的经济基础与根本制度,形成不同的人权实践进路、价值追求与发展方向。作者将对中国与西方的人权话语、人权规范、人权运行、人权指标的比较分析作为人权话语权生成路径的本体、规范、实践、评估层面的重要组成内容具有合理性;从历史与逻辑相统一的角度阐述人权的词源、发展阶段,将人权话语放在社会历史类型演进的必然趋势中去分析,形成了客观地看待一国的权利文化传统的重要视域;从理论与实践相统一的角度研究人权话语权的生成与发展,为人权话语辨析与本质属性分析提供了必要支持,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中国平等、包容、和平、互惠、可亲的国际形象不断提升,对国家主权平等与人权自主发展权的充分尊重,对环境保护、文化发展、减贫脱贫承诺的切实履行,对人权发展计划的稳步落实,对人权法治建设的全面推进,彰显了人权大国的责任与担当!对中国人权话语与实践经验的总结归纳已经具备理论和实践基础。中国人权话语权的提升既是中国人民生存权与发展权利保障的时代要求,也将惠及世界几十亿人口的国家建设与人权发展。中国将一如既往地支持《联合国宪章》保障人权的宗旨,以更加积极的姿态参与国际规则的制定,推动全球治理体系变革;以亲诚惠容的态度提升本国的话语权,实现国家的公平发展与人权的平等保障。

作者在武汉大学攻读博士期间围绕治理的历史沿革(《法制与社会发展》2014年第4期)、国家治理与人权保障(《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5起)、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与国家治理现代化(《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2015年第5期)等论题发表了文章,相关课题研究也已经结项。书稿是作者努力探索治理研究的成果,以规范治理研究为制度性话语权的提升及全球治理体系变革贡献力量的思路值得肯定,也期望作者能够坚守自己的研究方向,秉承自强、弘毅、求是、拓新的珞珈学风,脚踏实地、刻苦钻研,日新日进。

李 龙

2017年1月24日于珞珈山

目 录

导 言	1
第一章 人权历史文化资源	36
第一节 中国古代人本思想的编年体考证	36
一、先秦时期	38
二、秦汉时期	39
三、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	40
四、隋唐时期	40
五、宋元时期	41
六、明清时期	42
第二节 权利的历史类型演进	43
一、原始社会“均等”观念	43
二、奴隶主“神权”统治	44
三、封建特权的身份化保障	45
四、资本主义形式平等人权观	45
五、社会主义人权全面发展纲领	46
第三节 人权话语的历史分析	47
一、近代中国革命时期的人权话语	48
二、当代中国的人权话语	51
三、西方人权话语发展评析	54
第二章 人权指导思想	61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人权观	61

2 中国的人权话语及规范治理

一、第一阶段:“定在的自由”权利观	62
二、第二阶段:“人类的解放”人权观	63
三、第三阶段:历史唯物主义人权观	67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人权思想中国化的历史基础	74
一、共产党人早期权利思想的萌芽	74
二、毛泽东的人权思想	75
第三节 中国人权建设经验马克思主义化的重大成果	78
一、邓小平的人权理论	78
二、江泽民的人权观点	79
三、胡锦涛的人权观念	81
第四节 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推进人权建设的战略部署	82
一、全面推进人权法治建设	82
二、全面深化改革的人权意蕴	83
三、全面从严治党的入权意蕴	84
四、全面推进国内与国际人权建设	85
第三章 人权建设方略	87
第一节 人权基本原则	87
一、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为根本原则	88
二、全面发展与突出重点有机结合原则	89
三、人权自主发展与人权对话合作相互促进原则	89
四、物质权利与精神权益相统一原则	90
五、人权普遍性与人权国情相结合原则	90
第二节 人权发展规划	91
一、人权发展的根本任务	91
二、党的人权战略部署	92
三、国家人权发展战略	93
四、区域人权发展规划	95
五、特殊群体人权保护计划	97
第四章 人权话语权生成路径	99

第一节 话语理论与规范治理	99
一、“以人民为中心”的话语理论创新发展	100
二、“以发展理念”的人权话语与规范治理	105
三、以“人类命运共同体”为落脚点的话语权研究	109
第二节 本体层面	112
一、人权话语论构成人权话语权的本体理论支撑	112
二、中国与西方人权话语的比较分析	113
第三节 规范层面	116
一、人权规范论构成人权话语权的规范理论支持	116
二、中国与西方人权规范的比较分析	117
第四节 运行层面	119
一、人权运行论构成人权话语权的运行基础	119
二、中国与西方人权运行的比较分析	120
第五节 评估层面	122
一、人权指标论构成人权话语权的评估理论保障	122
二、中国与西方人权指标的比较分析	124
第五章 人权话语论	127
第一节 人权哲学基础重构	127
一、奠定具体人权论基础	128
二、揭示人权辩证法规律	130
第二节 人权本体创新	133
一、内容方面	134
二、属性方面	136
三、结构方面	137
第三节 人权形态立新	138
一、人权形态历史演化的两个层面	138
二、中国人权形态的主要特征	148
第四节 人权价值演进	152
一、由对抗性走向和谐性	152

二、由从属性走向自主性	154
第五节 人权范畴拓展	155
一、人权与主权	155
二、人权与权利	156
三、人权与治理	157
第六节 人权实践改革	158
一、以全面深化改革促进人权制度现代化	158
二、以人权保障法治化提升改革的协同性	159
第六章 人权规范论	162
第一节 结构论的四个向度	163
一、人权法律体系	163
二、关涉人权的党内法规	168
三、关涉人权的行规民约	170
四、关涉人权的国际规约	174
第二节 关联论的四个层面	176
一、人权法律体系的内在逻辑	177
二、关涉人权的党内法规与人权法律体系	179
三、关涉人权的行规民约与人权法律体系	180
四、关涉人权的国际规约与人权法律体系	182
第七章 人权运行论	185
第一节 人权运行的层次论	186
一、社会主义人权运行形态	186
二、人权基本范畴运行机制	188
三、人权法治运行机制	190
四、人权国际运行机制	193
第二节 人权保障的协同论	197
一、国家治理与人权保障	198
二、政党治理与人权建设	202
三、政府治理与人权保护	205

四、社会治理与人权发展	208
第八章 人权指标论	214
第一节 人权指标的国际模型分析	215
一、联合国人权发展指数	215
二、区域性国际组织人权指标	218
三、国际公约的人权评估框架	220
四、非政府间国际组织人权评估	221
第二节 人权指标的国情基础分析论	222
一、人权基本国情分析	223
二、人权指标“六位一体”建设结构的实证分析	225
第三节 人权指标的系统论	230
一、人权指数发展的“系统目的性原理”	230
二、人权指数发展的“系统层次性原理”	232
三、人权指数发展的“系统开放性原理”	234
参考文献	238
后 记	253

导 言

在农耕社会、工业社会、信息社会的历史演进中,人权治理经历由“善政”到“善治”的“治道”变革,传统安全的有界性受到挑战,人权与主权安全问题愈加凸显;一国的人权治理不仅要与本国的发展要求相适应,而且要服务推动全球治理体系变革,提升国家制度性话语权与人权传播格局的历史进程。人权话语权的提升除观念、理论、思想层面的时代性发展之外,更需经济基础与基本制度人民属性的坚实保障,及规范、体制、治理机制适应性改革的有力支撑,在人权话语权生成路径根本层面充分体现继承性、民族性、科学性、规范性、开放性。因此,本书的研究致力于两个问题的解决:什么是人权话语权生成路径?怎样以人权法建设提升中国的人权话语权?而人权话语及规范治理是一国制度性话语权的核心范畴,人权话语权是对“人权规范秩序”塑造能力的外化表现。由此,研究的问题可具体分解为:如何在全球治理体系变革的时代背景下,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人权观,为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开辟人权发展新境界提供具有中国气派的话语支持?如何全面贯彻中央会议精神,在全面深化改革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伟大进程中,促进人权实践与规范治理的及时跟进?

中国的人权话语及规范治理延续了中华文明薪火相传的优良传统,凝聚了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呕心沥血的精神品格,展现了当代中国共产党人精诚奋进的责任担当!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之日起,就肩负着实现民族自由与人民解放的历史使命;从抗日民主政权人民民主权利的法制化到以人民为中心全面推进人权法治化,从一穷二白到“中国奇迹”,中国实现了7亿以上人口的减贫致富、超过7.7亿人口的就业及城镇化;城乡一体化、户籍制度改革、养

老服务补贴制度、“宽带中国”等务实举措,为发展权利保障、发展机会公平、发展成果共享提供坚实支持。^①与此同时,中国向 166 个国家和国际组织援助近 4000 亿人民币,亚投行、“一带一路”战略及经济和技术援助切实为世界人权发展贡献力量。

在新的时代背景下,中国共产党人不忘初心,脚踏实地地为十几亿人民的幸福安康不懈奋斗。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思想及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决定,为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动马克思主义人权观中国化的创新发展提供了重要指导,为增强中国人权建设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指明了前进方向!中国人权话语及实践经验的总结归纳已具备理论和实践基础;但贬低中国人权发展、歪曲中国人权实践、丑化中国人权形象的事例仍然存在,^②人权话语体系以西方中心主义为主导的局面并未得到根本的改变。^③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要“讲好中国故事”,分享中国经验,让世界了解中国的人权发展理念、实践与贡献,关注中国的人权主张,需要人权话语及规范治理的坚实保障。

一、研究背景

中国政府以实现民族复兴的中国梦为指引,在“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指导下,“信守尊重和保障人权的庄严承诺”,围绕“四个全面”战略部署,实现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7.5%,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1% 以内,减贫人口达到 6663 万人,不断加大经济权利、政治权利、文化权利、社会权利与生态权利保障,推动“中国人权事业又上了一个新台阶”。^④

① 参见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中国的减贫行动与人权进步》,人民出版社 2016 年版,第 2—4 页。

② 如荷兰人权研究所教授汤姆·茨瓦特即指出联合国人权理事会极端贫困与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菲利普发表了“毫无根据的言论”,与中国的减贫事业取得的伟大人权发展成就不相符。

③ 西方中心主义在现代学术话语的补充中不断更换表现形式,但其意识形态渗透与实现非资本主义国家“渐进式变化”的指向从未改变,如帕森斯等学者指出“西方化、美国化”是现代化的唯一道路,哈耶克对社会主义反人权的论断则直接影响了东欧剧变的历史进程。参见庞卓恒:《西方中心主义的历史演进和现实指向》,《人民日报》2015 年 9 月 8 日,第 7 版。

④ 参见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国家人权行动计划(2012—2015 年)实施评估报告》,人民出版社 2016 年版,第 4—5 页。

2015年7月,《中国实施千年发展目标报告》发布,中国在发展权保障等领域的巨大贡献得到国际社会的充分肯定;10月,《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颁布,确立以“人民为中心”,推动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及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的基本理念;1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以绿色发展推动环境权益保障,成为中国在基本人权保障上的又一重大成果,中国全面推进人权发展的格局正式确立!^①

2016年12月,首部发展权白皮书在北京发布,彰显了中国作为世界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在保障公民生存权利与发展权利、维护弱势群体权益上的大国担当!通过分享中国的发展理念、理论创新及经济发展、政治发展、文化发展、社会发展、绿色发展的实践经验,为各国的公平发展与国际人权事业进步贡献中国力量,对中国人权大国形象与人权话语权的提升具有里程碑意义。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人权事业面临在更高水平上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任务的完成。在信息时代,网络空间开辟了新型社会实践方式,并直接作用于主体意识与社会判断。^②人权治理既要应对随着网络发展日益加剧的边界消解与主权安全问题,也要适应“互联网+”下权利与社会预期的转变,实现自身的适应性改革;不仅要促进法律规范的完善,而且要推动虚拟共同体自体规范及党内法规保障的发展,^③形成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格局。

在全球治理体系变革新的时代背景下,人权规范治理迎来话语权、制定权、治理权重组的历史机遇,也面临关系到国家稳定与意识形态安全的诸多挑战。西方主要国家对外人权战略策略仍在不断升级,我国有效应对挑战的举

① 参见李君如主编:《中国人权事业发展报告(2016)》,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6年版,第2页。

② 参见刘少杰:《互联网时代社会预期的变化与引导》,《光明日报》2017年1月18日,第11版。

③ 虚拟共同体自体规范,指适用于网络领域的行规民约,包括网络运营章程、使用者自律公约等规范。其中,“总体规范”的概念最早出现于准据法领域,强调意思自治与最密切联系;后由社会学家引入治理领域。其以宪法法律为依据,与国家法相结合,形成依法治理与以德治理的整体布局。

措亟待系统化、常态化。人权话语权生成路径及中国话语权问题成为当代人权理论研究的重要课题。与此同时,人权话语与规范治理相辅相成,人权话语是一国治理战略本质的集中体现,规范治理是一国人权实践与话语权提升的基础,也构成了对于人权事业发展的规范保障。因此,人权话语及规范治理研究致力于真正实现人权法制向人权法治的进阶、国内人权发展与国际人权保护的有机统一。中国的人权话语及规范治理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为指导,遵循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尊重每个国家的历史传统与具体国情,高度重视国家、政党、政府、社会在人权保障中的协同作用,揭露人权高于主权观点的霸权主义本质,明确提出捍卫主权是一国人权保障的基本前提;在“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引领下,人权话语、人权规范、人权运行、人权指标从人权治理的本体理论、规范理论、实践理论、评估理论出发,推进全面深化改革实现国家治理现代化伟大进程,促进人权立法与人权司法的有机协调,为构建相互理解、平等协商、互利互惠的全球治理体系贡献中国力量。

习近平总书记致北京人权论坛及《发展权利宣言》通过 30 周年纪念国际研讨会的贺信,以高度的理论概括与深刻的内涵揭示,为中国人权话语权研究指明了前进的方向;现有研究成果为人权话语及规范治理创新奠定了重要的研究基础,为人权理论与实践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也是书稿的主要研究背景。

(一)人权理论基础方面

一是中国人权研究会会长罗豪才在《深入开展中国特色人权理论研究》(《人权》2014 年第 4 期)、《推进人权保障制度现代化 努力践行中国梦》(《光明日报》2014 年 9 月 18 日)、《围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推进人权工作法治化》(《人权》2015 年第 1 期)中,阐述了中国人权保障思想,指出“人权观念的推广和人权话语的普及”是多样文化的交汇和融合的成果,“形成和坚持人权保障的科学发展模式,必将极大拓展人权保障的发展空间。”中国人权研究会出版人权年鉴,编写《中国人权事业发展报告(2014)》(人权蓝皮书),系统分析了中国梦的人权内涵,重点阐释了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对推进中国人权事业发展的重大意义;其中 2016 年报告阐述了中国在发展权保障方面的基本理念与重要贡献。

二是中国社会科学院人权研究中心的《中国人权百科全书》、《国际人权文件与国际人权机构》、《发展中国家与人权》、《中国人权建设》、《当代人权理论与实践》、《人权基本理论》、《如何根除酷刑——中国与丹麦酷刑问题合作研究》、《中国人权年刊》(第1、2、3卷)、《国际人权公约与中国》,以及《中国应高举社会主义人权旗帜》、《划清人权的国家保护和以人权为借口干涉别国内政的界限》、《〈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与中国有关法律对照研究》等成果向国家决策机构、立法机构提供完善人权保障制度和参与国际人权保障的对策建议。

三是中国人民大学人权研究中心承担中国人权研究会2014年重大课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人权理论体系研究》,谷春德教授的《中国特色人权理论与实践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3年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与人权保障》(《人权》2015年第1期),分别论述人权的概念、基本属性、基本分类、权利体系、人权与主权、人权与公民权、人权与普世价值、中国特色人权发展历程与人权状况,以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与人权保障的理论、道路和制度特色,强调是中国共产党的顶层设计和科学领导,全面推进人权的立法保障,人权的执法保障和人权的司法保障。

四是由李步云教授主持的广州大学人权理论研究课题成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人权理论体系论纲》(《法学研究》2015年第2期),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人权理论体系以人权的概念、属性、类别、实现机制和社会条件为主要内容,是人类的共同价值准则与人权发展的历史阶段性的结合,主权国家有通过国内的立法、行政、司法及国际合作促进人权实现的义务。

五是武汉大学李龙教授坚持以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为思想指导的法治原则,系统研究马克思、毛泽东、邓小平的法律思想及历史演进过程,推进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当代化和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法学及其实践创新,形成《论马克思主义人权观的形成与发展》(《武汉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1年第5期)、《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视域下的人权保障》(《现代法学》2015年第2期)、《论国家治理与人权保障》(《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5期)等成果,确立马克思主义人权中国化的重要原则和人权发展的基本理念,将传统的个人主义人权观与马克思主义的人权理论进行比较研究,构建中国

特色人权法体系。

(二)人权发展机制研究方面

一是发展权层面。汪习根教授在《法治社会的基本人权:发展权法律制度研究》(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中国特色人权发展道路的早期探索与启示——纪念董必武同志诞辰 125 周年》(《湖北社会科学》2011 年第 9 期)、《全面推进人权法治建设的行动纲领——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的人权解读》(《浙江社会科学》2015 年第 2 期)等著述中,确立了可持续发展权、区域发展权新概念,并将发展权细化为经济发展权、社会发展权、文化发展权和政治发展权;以人权立法的领导权、主导权、评判权和民主权为基础,强化经济权、政治权、社会权、文化权和生态权益的法治建构,谋求中国在全球的法治话语权、法治治理权、法治管理权和法治发展权。

二是程序正义与人权保障层面。徐亚文教授在《欧洲人权公约中的程序正义条款初探》(《法学评论》2003 年第 5 期)、《论民主政治程序化的理论基础——对政治稳定、法治秩序与程序建设的理性思考》(《政治与法律》2004 年第 2 期)等成果中,详细分析了欧洲《人权与基本自由保障公约》中的程序正义条款及其对当今欧洲社会尤其是英国的影响,提出了民主政治程序化的理论基础是程序正义的理论观点,主张程序正义是法治秩序的构建模式,从政治文明建设程序化看程序正义是制度化的基石。武汉大学宪政与法治国家研究中心研究员、武汉大学公益与发展法律研究中心研究员廖奕教授主要从事当代中国法治改革与战略研究,在《法理话语的均衡实践——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建构》(《法商研究》2009 年第 2 期)等研究成果中,提出了中国特色的民族主义法理应当取法现代性的公民国家建设,围绕法律的历史体系发挥其话语功能,通过社会主义法治历史经验、价值理念及规范内容有机整合,实现法学原则、法律规范体系建构的均衡。

三是民主理论与权利保障。占红泮老师在《自治民主的理论基础与实践方式》(《武汉大学学报(人文科学版)》2007 年第 4 期)、《论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在中国民主建设中的作用——从发展中国家民主建设历史经验教训谈起》(《求实》2010 年第 5 期)、《初论构建中国的民主、法治指数》(《法律科学》2010 年第 2 期)等研究成果中,对民主自治权、社会主义民主法治道路、评估

标准等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清晰界定了权力与权利的界限,确立了科学的权利评价体系。

四是社会弱者权利保护的理论与实践。武汉大学公益与发展法律研究中心创始人、武汉大学人权研究与教育中心副主任张万洪教授曾任中国—北欧人权教育资源小组顾问,参与《国家人权行动计划(2009—2010年)》的起草,发表《公益诉讼与人权发展》(《中国法律》2008年第3期)、《合力保障残疾人权利》(《人民日报》2014年5月27日,第12版)等,为社会弱者权利保护做出重大贡献。

(三)人权话语研究方面

1999年中国驻南斯拉夫大使馆被炸事件,凸显了美国人权话语的霸权主义本质。阎真教授在《推进爱国主义与民主化建设的良性互动》(《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1999年第6期)一文中明确提出需确立本国的话语形式,以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民主为人权话语建设提供支持,避免陷入西方霸权话语陷阱;崔之元教授的《民族自决权,人权与主权》一文进一步揭示了美国对南联盟基础设施和平民进行轰炸所凸显的“人权高于主权”悖论,指出发展中国家应当人权话语建设以崭新的意义,切实保障国家主权与人民权利,真正地实现人的自由与全面发展。

2004年,“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写入宪法,“‘人权入宪’与人权法制保障”理论研讨会召开。张文显教授、刘红臻教授在《人权的宪法载列与保障:理由、进展与努力的方向》中对人权入宪进行了系统分析;《南方周末》刊登了《中国“政法系”力持“人权”话语》一文,以20世纪70年代以来中国司法机关的发展为视角,阐述包括程序法发展、法典制定、司法理念及体制改革在内的人权制度建设与规则治理取得的可贵贡献;《创新人权理论 切实增强我国人权领域话语权》(《人民日报》2007年5月12日,第6版)进一步论述了中华文化与人权理论创新、人权发展模式与人权话语体系,以具有中国特色的治国理政路径增强发展中国家在国际领域的人权话语权,推动公正平等的世界秩序的建立。

2014年,第七届北京人权论坛将人权发展作为中国梦的重要内容,提出推动民生保障升级、跨文化传播深化、人权保障制度现代化、维护地区稳定及